

第五課 論毀謗

經文：猶大書 8—10 節

「⁸這些做夢的人也像他們污穢身體，輕慢主治的，毀謗在尊位的。

⁹天使長米迦勒為摩西的屍首與魔鬼爭辯的時候，尚且不敢用毀謗的話罪責他，只說：「主責備你吧！」

¹⁰但這些人毀謗他們所不知道的。他們本性所知道的事與那沒有靈性的畜類一樣，在這事上竟敗壞了自己。

猶大寫這段經文，把惡人與聖經所斥責的假先知比較。

（申命記 13：1—5）規定如何處置那些：（1）敗壞國家；（2）勾引百姓不向神效忠的「先知、作夢的人」。

「¹你們中間若有先知或是做夢的起來，向你顯個神蹟奇事，

²對你說：『我們去隨從你素來所不認識的別神，事奉它吧。』他所顯的神蹟奇事雖有應驗，

³你也不可聽那先知或是那做夢之人的話；因為這是耶和華你們的神試驗你們，要知道你們是盡心盡性愛耶和華你們的神不是。

⁴你們要順從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敬畏他，謹守他的誡命，聽從他的話，事奉他，專靠他。

⁵那先知或是那做夢的既用言語叛逆那領你們出埃及地、救贖你脫離為奴之家的耶和華你們的神，要勾引你離開耶和華你神所吩咐你行的道，你便要將他治死。這樣，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。

與猶大攻擊的這些是（1）假先知；（2）作夢的人；（3）勾引百姓離開真道的人是一樣的。

一. 他們的錯誤的教訓，引起了三件事：

1. 「污穢身體」

（1）呂振中譯本：「還是在夢中染污肉體」

- (2) 他們認為身體本身是惡的，因此不重要，不用管理，任意發洩（4 節）。
- (3) 神的恩典是赦免一切的罪，犯罪是毫無問題，因為恩典是赦免每一種罪。
- (4) 也是指像所多瑪蛾摩拉的人隨從逆性的情慾。

2. 「輕慢主治」

「那些隨肉身、縱污穢的情慾，輕慢主治之人的，更是如此，他們膽大任性，毀謗在尊位的也不知懼怕。」（彼後 2：10）與猶大所提的一樣。

- (1) 「輕慢主治」有幾個解釋：(1) 是指不服權柄；(2) 也指不尊敬天上的尊榮者；(3) 地上的尊者。但猶大書 8—10 是指天使。
- (2) 思高譯本：「拒絕主權者」
- (3) 呂振中譯本：「棄絕主尊」

3. 「毀謗在尊位的」

- (1) 「主治的」和「在尊位的」是指天使和天使的等級的名稱。
- (2) 猶大提到異端對天使說藐視的話，為證明這是可怕的事，猶大引用次經「摩西升天記」其中一段的記載。
- (3) 天使或使者——
 - 舊約記載天使出現時，多用「耶和華的使者」或「神的使者」。耶穌基督降生後，就沒有用這兩個名稱了，直接用天使。
 - 舊約首次記載天使的出現是在創 16：7，用「耶和華的使者」
- (4) 天使有四類：
 - 米迦勒 Michael：保佑你國的（但 12：1），是武天使，為神作戰的。首次出現在（但 10：13）；新約出在猶大書 9 節，最後出現在啟示錄 12：7。
 - 加百列 Gabriel：意神是大能者，是文天使，報信息的。舊約出現在但以理書 8：16；9：21，新約出現在路加福音 1：19·26（指名導姓）。
 - 基路伯 Cherubims：守衛的天使（創 3：24）。
 - 撒拉弗 Seraphims: 侍奉神前的天使（賽 6：2）。

二. 摩西屍首爭奪戰 (9 節)

摩西的死是記載在申命記 34：1—6，「摩西升天記」，繼續記載下去，好像下集。埋葬摩西的事交給天使長米迦勒，魔鬼想奪取摩西的屍體，有三個根據：

1. 摩西的身體是物質，物質是屬於惡的，物質是屬於牠的，所以撒旦要干預。
2. 魔鬼企圖奪屍，利用作為偶像，使死屍說話，以引誘以色列人去崇拜他。
3. 摩西曾經是一個兇手，所以魔鬼認為摩西的身體是屬於魔鬼的。在這情況下，米迦勒沒有斥責魔鬼，只說：「主責備你吧！」。

三. 毀謗的人 (10)

1. 他們毀謗他們不知道的事，他們都不是屬靈的人。(林前 2：14)
2. 他們在所知道的事上敗壞自己：他們的生活方式照自己的本性，他們的價值是屬肉體的價值，所以猶大稱他們「與那沒有靈性的畜類一樣」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摩西的屍首有何價值，為何魔鬼與天使長要為摩西的屍首來爭辯？
2. 你對世界的價值觀和屬靈的價值觀合乎聖經的教導嗎？